附件二：

优秀成果案例申报要求

一、总则

1、本次优秀成果案例征集为全国建筑行业发展起到了示范引领和积极推动作用得一种荣誉称号。

2、本次优秀成果案例征集工程建设领域企业文化建设、党建文化等板块，推动优秀成果案例引导，促进企业高质量发展。

3、本次优秀成果案例征集活动由中国企业文化促进会工程建设专业委员会具体组织，原则上每年度征集一次，不收取费用。

4、优秀成果案例征集活动按照“协会组织、单位申报、专家评审、社会公示”的工作思路，遵循科学严谨以及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

1. 评选组织

1、为保证评价工作的科学严谨以及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中国企业文化促进会联合行业专家成立示范案例评价工作委员会。

2、中国企业文化促进会工程建设专业委员会负责组织评价工作，以及会议审查讨论和抽查相结合的形式确定评价结果。

1. 申报条件

1、申报单位为工程建设领域勘察设计、施工、监理、造价等相关单位。

2、申报优秀成果案例具有代表性、前瞻性、创新性、合理性、应用效果显著。

3、企业文化建设过程中，案例得到全面有效落实，能为企业发展创造条件及应用价值。

四、存在以下情况不得参与申报：

1、因企业工程项目受到行政主管部门责令停工2次整改；

2、因拖欠农民工工资等问题被相关处罚；

3、参与诚信体系建设评价列入黑名单者；

4、被社会投诉或媒体曝光未及时采取有效措施，造成较大社会影响的；

五、申报材料

1、填写企业文化优秀成果申报表并加盖公章

2、成果材料要求：观点鲜明、主题突出。

3、反映企业科学化管理、企业文化建设价值、社会责任、品牌文化建设等理念。

4、申报文件要求PDF格式、字数在3000字左右，图片需附文字说明。

5、如已获得其他荣誉奖项，需附件证书扫描件。

六、遴选及公布

1、遴选活动本着科学合理、绩效良好、好中选优的原则、获得国家、省、市级奖项的案例成果优先评选。

2、中国企业文化促进会工程建设专业委员会组织开展征集及遴选工作，结果申报材料审查和抽查等形式确定。

3、案例申报结束，组织专家遴选，案例遴选结果按一类成果、二类成果划分。

4、申报截止时间为2023年11月15日；

5、将于2023年11月28日在中国企业文化年会上对入编优秀企业文化成果案例企业颁发证书。

6、优秀案例将在主办单位官网、公众号等媒体推广展示，并编辑出版，供各企业学习。

七、附则

1、本遴选活动由中国企业文化促进会工程建设专业委员会负责组织。

2、本遴选办法自发布通知起实施。